

「美文选粹」秋天的况味

作者 | 林语堂 赏析 | 吴杰明

【编者寄语】

中国的文人，无论大小，无论得意与失意，无论是高官还是草民，散文对其人品性的滋养无论如何是不可少的。文人偏爱散文，大约也缘于散文更能看出作者的品性、学养、学识、人格、境界、眼界和审美。读好的散文就是与一个高尚的人、有修养的人的交流，通过这样的交流可以学习如何做人、做文、做学问，可以对人生有所感悟。所谓感悟，感是感动，悟是觉悟，读林语堂先生的《秋天的况味》就有这样的功能。作者于品赏初秋之际，正款款地吸着雪茄烟，看着“烟头白灰之下露出红光，微微透露出暖气”，对秋也就有了更高层的悟，这完全是享受成熟人生的好滋味。

【披文入情】

秋天的况味	
①秋天的黄昏，一人独坐沙发上抽烟，看烟头白灰之下露出红光，微微透露出暖气，心头的情绪便跟着那蓝烟缭绕而上，一样的轻松，一样的自由。不转眼，缭烟变成缕缕的细丝，慢慢不见了，而那霎时，心上的情绪也跟着消沉于大千世界，所以也不讲那时的情绪，只讲那时的情绪的况味。待要再划一根洋火，再点起那已点过三四次的雪茄，却因白灰已积得太多而点不着，乃轻轻地一弹，烟灰静悄悄地落在铜炉上，其静寂如同我此时用毛笔写在纸上一样，一点的声音也没有。于是再点起来，一口一口地吞云吐雾，香气扑鼻，宛如假红倚翠温香在抱的情调。于是想到烟，想到这烟一股温煦的热气，想到室中缭绕黯淡的烟霞，想到秋天的意味。	写作“秋天的况味”，却从“独坐抽烟”娓娓道来。散文创作的不二法门在联想与想象，此处是相似联想。相似联想的关键在于“轻松”、“自由”，在于“静寂如同我此时用毛笔写在纸上一样，一点的声音也没有”，在于“一股温煦的热气”。 
②这时才忆起，向来诗文上秋的含义，并不是这样的，使人联想的是肃杀、是凄凉、是秋扇、是红叶、是荒林、是萋草。（本文用词精炼，语言优美，从全文来看，主要运用了比喻、排比等多种修辞手法描写秋的美丽景色。）然而秋确有另一意味，没有春天的阳气勃勃，没有夏天的炎烈迫人，也不像冬天之全入于枯槁凋零。我所爱的是秋林古气磅礴气象。有人以老气横秋骂人，可见是不懂得秋林古色之滋味。在四时中，我于秋是有偏爱的，所以不妨说说。	“独坐抽烟”是宾，“秋天的意味”是主。作者所爱是“秋林古气磅礴气象”，这是一篇之主脑。

③秋代表成熟，对于春天之明媚妖艳，夏日之茂密浓深，都是过来人，不足为奇了，所以其色淡，叶多黄，有古色苍筤之概，不单以葱翠争荣了。这是我所谓秋天的意味。（以“春天之明媚妖艳，夏日之茂密浓深”对比映衬秋之“古色苍筤之概”，“秋天的意味”特征明显。意蕴丰富。）大概我所爱的不是晚秋，是初秋，那时暄气初消，月正圆，蟹正肥，桂花皎洁，也未陷入凛冽萧瑟气态，这是最值得赏乐的。那时的温和，如我烟上的红灰，只是一股熏热的温香罢了。或如文人已摆脱下笔惊人的格调，而渐趋纯熟练达，宏毅坚实，其文读来有深长意味。这就是庄子所谓“正得秋而万宝成”结实的意义。在人生中最享乐的就是这一类的事。（本文句式运用颇有特点，既长短句结合，见出语言参差错落之美，又整散错置，于自由灵活中偶见整饬之美。）比如酒以醇以老为佳。烟也有和烈之辨。雪茄之佳者，远胜于香烟，因其意味较和。倘是烧的得法，慢慢地吸完一支，看那红光炙发，有无穷的意味。鸦片吾不知，然看见人在烟灯上烧，听那微微哔剥的声音，也觉得有一种诗意。

对比之外，又有引用，原为提示初秋的温和馨香、纯熟练达、宏毅坚实。究其实，“秋天的况味”实乃“人生之况味”，不只“独坐抽烟”是宾，“秋天的意味”也是宾，“人生之况味”才是主。



④大概凡是古老、纯熟、熏黄、熟练的事物，都使我得到同样的愉快。（“独坐抽烟”、“秋天的意味”言说的都是关于特定事物的价值判断，而这句话里有“凡是”一词，则是全称判断，作者的思路已经延伸到了更加开阔辽远的时空里。）如一只熏黑的陶锅在烘炉上用慢火炖猪肉时所发出的锅中徐吟的声调，是使我感到同观人烧大烟一样有兴味。或如一本用过二十年而尚未破烂的字典，或是一张用了半世的书桌，或如看见街上一块熏黑了老气横秋的广告牌，或是看见书法大家苍劲雄浑的笔迹，都令人有相同的快乐。	关于“人生的况味”，既空泛又实在，丰富的联想令人感同身受，代入感极强。 
⑤人生在世如岁月之有四时，必须要经过这纯熟时期，如女人发育健全遭遇安顺的，亦必有一时徐娘半老的风韵，为二八佳人所不及者。使我最佩服的是邓肯的佳句：“世人只会吟咏春天与恋爱，真无道理。须知秋天的景色，更华丽、更恢宏，而秋天的快乐有万倍的雄壮、惊奇、艳丽。我真可怜那些妇女识见偏狭，使她们错过爱之秋天的宏大的赠赐。”若邓肯者，可谓识趣之人。	始于“独坐抽烟”，终于“人生在世”，此之谓“卒章显志”。都说“文学是人学”，文学必须以人为描写的中心，必须创造出生动的典型形象。文学如果撇开了“人”，文学何以安身立命？作者从感秋开始到审视众生，得出的结论于之前的议论似乎又更进一步了。
作者：林语堂	

【文章珠玑】

人生在世如岁月之有四时，必须要经过这纯熟时期，如女人发育健全遭遇安顺的，亦必有一时徐娘半老的风韵，为二八佳人所不及者。使我最佩服的是邓肯的佳句：“世人只会吟咏春天与恋爱，真无道理。须知秋天的景色，更华丽、更恢宏，而秋天的快乐有万倍的雄壮、惊奇、艳丽。我真可怜那些妇女识见偏狭，使她们错过爱之秋天的宏大的赠赐。”若邓肯者，可谓识趣之人。

【思考探究】

1. 请简要分析本文首段的作用。
2. 有人认为本文重在写秋景，有人认为本文重在写人生。你赞同哪种看法？请结合文章内容说明你的理由。



扫描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射阳县高级中学 吴杰明)